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羽涵

電話：7995678#3088

電子信箱：cheng254816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431034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56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-高雄市複選辦法、作品標籤及作品清冊
(59876964_11431034000A0C_ATTCH14.pdf、59876964_11431034000A0C_ATTCH11.odt、59876964_11431034000A0C_ATTCH10.ods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第56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-
高雄市複選辦法」及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第56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活動簡章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需由學校、幼兒園集體送件，方式如下：

(一)各校作品及清冊請依年級及主題分類，清冊電子檔請繳交至<https://forms.gle/SNcfSHRtWyGhPPJG8>。

(二)作品標籤以正楷填入各欄（甲乙聯）分別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並核章（承辦處室戳章）。

(三)請於114年3月10日（星期一）起至3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前將作品及清冊親送或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至新上國小教務處（813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100號），電話：(07)556-5940分機11，逾時不予受理，作品均不退件。

三、各校送件人員於收件截止日前覈實公假登記（教師課務自理）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幼兒園(全)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本市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